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一批2025年6月1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SN202506070052	宝鸡市眉县迎宾路农机中心家属楼晚上6点-9点有吵闹声扰民，影响楼上居民生活；眉县平阳街凌晨有摩托车噪音扰民。	宝鸡市眉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眉县迎宾路农机中心小区位于眉县城区迎宾路与平阳街十字北侧路东15米处，为开放式小区。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该小区周边商户共23家，未发现存在利用高音喇叭揽客、露天播放音响等行为。6月8日、9日，经眉县环境监测站对小区周边噪音进行监测，结果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走访了5户居民，均表示未发现经营性噪音扰民问题。6月8日晚，眉县公安局交管大队在县农机中心小区家属楼附近设立检查点，当晚未发现摩托车扰民问题；6月9日走访5户居民，均反映小区周边车流量较小，机动车行驶声音正常，未发现摩托车扰民现象。	不属实	进一步强化日常监管，切实保障居民的良好生活环境。	1. 加强小区物业管理，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2. 规范小区周边商户经营行为，加大对各类噪音扰民问题的巡查整治力度；3. 加强县城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管理，科学设置禁鸣标志，加大机动车飙车炸街等行为查处力度，杜绝道路交通噪音扰民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2	D3SN202506070049	宝鸡市市区内养狗噪音扰民，宠物粪便未及时清理污染环境。曾向相关部门反映未果，希望加强管理。	宝鸡市市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宝鸡市养犬管理条例》施行之后，全市公安机关采取多种措施，累计处置各类涉犬警情、举报投诉等4000余起，捕捉收容流浪犬2091只，查处不系犬绳、无证养犬、饲养禁养犬和犬只伤人、扰民等违法违规行为5767起，罚款34人，没收犬只119只，警告2559人，责令现场改正、限期改正3054起。建成宝鸡市养犬管理信息系统，设立便民办证登记点30个，办理养犬登记证、发放犬牌5535套。发放宣传册（单）3万余份，拍摄宣传短视频30余部，通过主流媒体以及抖音、微信公众号进行宣传30余次，在宝鸡公安官方媒体平台设立曝光台，曝光遛犬不牵绳等不文明养犬行为18人。 6月8日，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开展集中排查行动，出动执法人员、环卫工人80余人，对市辖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和公园广场等区域开展排查检查，确保宠物粪便清理不及时问题得到有效处理。经排查，发现在行政大道、东风路、渭河公园等处绿化带、树池等部位存在宠物粪便未及时清理现象。	属实	进一步强化日常监管，切实保障居民的良好生活环境。	1. 持续深化宣传引导、深化流浪犬清理。2. 6月9日起，开展流浪犬集中清理整治行动。3. 持续深化禁养犬整治，切实解决重点管理区内违规饲养禁养犬、大型犬扰民问题。4. 在6月25日前集中清理辖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公园广场等区域遗存的宠物粪便，加密巡查频次。5. 加强督导劝导，执法人员加强巡逻，对违反规定的养犬人责令整改并处罚。6. 指导督促辖区各社区、物业公司加强小区内部管理，及时清理小区公共区域宠物粪便，给广大居民营造良好环境。	阶段性办结	无

3	X3SN202506070025	宝鸡市金台区轩苑四季花城一期（A区），多个废弃基坑内积有污水，春夏季节滋生蚊虫，臭味严重。	宝 鸡 市 金 台 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宝鸡市金台区轩苑四季花城一期（A区）西侧基坑为住宅项目所属地，2021年该项目基坑开挖后未能按期建设，一直停工至今。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当前基坑积水主要系地下水持续外渗和雨天积水所致，积水清理不及时易造成春夏季节蚊虫滋生。经走访四季花城一期的5户居民，均表示无臭味。	部 分 属 实	进一步强化日常监管，切实保障居民的良好生活环境。	1. 采取抽排方式将基坑内积水抽排至市政污水管网，目前积水区域已大部分抽排完成。2. 组织人员对基坑内杂草、绿藻全面清理，对除草位置和桩坑内进行病媒生物和蚊虫的全面消杀工作，消杀面积覆盖整个基坑及周边范围。3. 将持续加强该区域的日常巡查管控，督促宝鸡市金鼎华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立长效管理机制，适时开展抽排水工作。	已办结	无
4	D3SN202506070039	宝鸡市陈仓区千河镇魏家崖村村委会西侧1公里处，有人长期破坏耕地挖砂采石，并用建筑垃圾、废弃瓶罐填埋；魏家崖村北侧宝平高速公路处，一坑内填埋有建筑垃圾，2021年向相关部门反映后整改不到位，雨天填埋处有刺激性气味。	宝 鸡 市 陈 仓 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该点位于魏家崖村北侧银昆高速宝鸡至平凉段高速公路桥下，距离魏家崖村最近居民500多米，当时确为千河镇魏家崖村非正规临时垃圾倾倒点。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6月8日、9日，通过现场核查和走访周边群众，未发现魏家崖村村委会西侧1公里处存在破坏耕地挖砂采石并用建筑垃圾、废弃瓶罐填埋的现象。6月8日、9日，对魏家崖村北侧宝平高速公路处现场核查时，该区域覆土完整并苫盖绿网，边沿处有少量垃圾，未闻到刺激性气味。6月11日，对该点位边缘地带进行开挖后，发现确有少量生活垃圾。	部 分 属 实	进一步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做到问题早发现、早报告、早制止，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行为。	1. 将发现的垃圾进行规范处置，预计于6月25日前完成垃圾外运处置工作。2. 魏家崖村安排专人对村域内环境卫生加强巡查监督力度，不定期对村域内背街小巷、盲点死角进行环境整治，发现问题建立台账，及时处理销号。3. 相关责任单位加强问题监管，严防新问题出现，严控老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5	X3SN202506070032	宝鸡市岐山县凤鸣镇五里铺村米家社与杨老庄村之间有处占地数十亩地的壕沟，近年来有人将各类垃圾及污泥倾倒至沟内，气味难闻，影响周围村民生活。	宝 鸡 市 岐 山 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凤鸣镇五里铺村米家庄组和杨老庄组交界处的一片草地（面积约十亩），北邻杨老庄组住户、南邻米家庄组住户、东西两面邻近乡村道路。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该林草地东侧有一处约10立方米的建筑垃圾倾倒点；林草地西侧发现约10立方米的生活垃圾。凤鸣镇政府已在常态化巡查时发现该处壕沟中垃圾倾倒问题，并于5月中旬开展持续性清理工作。该处仅有少量生活垃圾，未发现倾倒污泥现象，现场无明显异味。于6月9日对五里铺村杨老庄组和米家庄组所在地20名村民进行走访，调查问卷结果均回复村子附近无明显异味，未对生活造成影响。	部 分 属 实	清理垃圾并加强宣传巡查，切实保障居民的良好生活环境。	1. 对所有生活垃圾进行统一清理收集后，规范化处理；对所有填埋地下的建筑垃圾进行挖刨清理，回收利用。2. 在林草地西侧设立2米高160米长的铁皮围挡，并在周边设立4块“禁止乱倒垃圾”警示牌，杜绝垃圾乱堆乱倒问题。3. 通过入户走访、悬挂横幅等多种渠道，深入群众一线宣传生活垃圾规范化清理方式及处理渠道，提高群众环保意识。	已办结	无

6	X3SN202506070003	宝鸡市陈仓区阳平镇晁阳村、宁王村内种植的冬青树被拦腰砍断，其中晁阳村和谐路、祥和路、长青路边尤为严重。	宝 鸡 市 陈 仓 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和谐路、祥和路、长青路3条道路共计栽植了465棵苗木，道路两侧绿化树木为2008年前后晁阳村、宁王村为美化村庄环境统一栽植。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2024年底，晁阳村、宁王村经村“两委”会议研究，启动道路两侧的绿化树木修剪工作。一是道路两侧绿化树木为大叶女贞、红叶李；二是晁阳村、宁王村经过村“两委”集体研究决定后，聘请部分群众对树木实施了修剪作业，由于村组干部和群众未经过专业培训，修剪树木技术不过关，修剪方法单一，导致个别树木被砍头去枝，感官效果不良。	属实	强化属地管护责任，提高绿化树木管护水平。	1. 强化日常管护，压实管护责任，由陈仓区林长办向阳平镇人民政府下发提醒函，强化属地管护责任，提高绿化树木管护水平，增强群众的“植绿、爱绿、护绿”意识。2. 深化宣传教育，通过张贴爱护树苗宣传标语、村广播科普等方式，引导群众理解树木修剪初衷，提升爱护树木，保护环境意识。3. 加强规范指导，组织林业专业技术人员对阳平镇涉事村干部开展苗木修剪技术培训，确保镇村苗木修剪工作规范操作，效果美观。	已办结	无
7	D3SN202506070006	宝鸡市渭滨区英达路文投国际影院对面，三层建筑楼顶一露天酒吧凌晨2点至凌晨5点噪音大，影响居民休息。	宝 鸡 市 渭 滨 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为澜·空中花园音乐餐吧，位于渭滨区英达路0917优生活庭院A座6号楼三楼楼顶。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该餐吧为室内经营场所，营业时间为晚8：00至次日凌晨2：00，6月9日凌晨1时左右，问题专班进行现场检查时，该餐吧正在营业，噪音来源为室内播放的音乐声音，委托专业机构布设4个点位进行噪音监测，1处超出标准2dB；其余3处点位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属实	采取有效降噪措施，保障群众良好生活环境。	1. 针对该餐吧噪声扰民问题，已进行立案查处，并责令该餐吧营业期间采取有效降噪措施，目前该案件正在办理中。2. 相关职能部门，采取抽查、暗访和定期督导的方式，对该餐吧经营情况进行检查，减少噪音扰民问题。	已办结	无